

面向新经济的技术交叉与转化中心项目旧房拆除委托单位征选邀请书

因面向新经济的技术交叉与转化中心项目（以下简称转化中心项目）建设需要，经成都市武侯区政府决定，拟由成都市武侯区危旧房改造中心对该项目建设红线范围内（科华北路 19 号、25 号、29 号、31 号、33 号、35 号、47 号、49 号、51 号、55 号、57 号、59 号及上述号口所属附号及部分四川大学管理的公房）实施征后旧房拆除工作、待拆除旧房面积约 2.6 万平米，现对具备成都市范围内从事旧房拆除工程的单位，公开征选劳务外包委托受托单位，请意向单位了解清楚项目情况并按下述要求申报。

一、项目情况介绍：

1. 项目地点：科华北路 19 号、25 号、29 号、31 号、33 号、35 号、47 号、49 号、51 号、55 号、57 号、59 号及上述号口所属附号及部分四川大学管理的公房。

2. 非住宅约 46 户，面积约 2.6 万平方米（以最终实际甲测绘面积为准）。

二、项目工作内容及要求：

依法合规完成旧房拆除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房屋测绘、拆除、建渣清运、施工现场打围、场地永久性打围、搭架、配合甲方办理占道许可办理、临时场地看护、水电气割封注销及相关改迁等），详见《面

向新经济的技术交叉与转化中心项目拆除劳务外包委托事项及条件要求》。报名时，在报名处直接领取。

三、报名时间及地点：

报名时间：2019年9月12日10:00时起，2019年9月16日17:00时止。

递交文件时间：2019年9月17日9:00时起至17:00时止。

地点：龙江路11号武侯区房产管理局四楼。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85440883

四、须递交文件：

《旧房拆除劳务外包委托申报表》。报名时无偿领取，须申报单位盖章，法人签字。一式八份，密封递交。

五、其它

1. 中选后，中选单位不得对已回应的实质内容进行更改。
2. 接到中选通知后，5日内与委托方签订委托协议书。
3. 因该项目临科华北路主干道，施工必须按照规范实施环保施工作业，中标企业施工时必须配备完善的环保抑尘施工措施。
4. 请拟投标单位报名前，前往待拆除房屋现场进行实地踏勘。

委托人：武侯区危旧房改造中心

时间：2019年9月11日

